

证券代码：002929

证券简称：润建股份

公告编号：2024-004

润建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润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4年4月29日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召开事宜由公司监事会于2024年4月19日以电话、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公司全体监事及其他列席人员。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唐敏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与会监事讨论，会议以书面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023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于2024年4月30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023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相关数据详见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中“第十节、财务报告”

三、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公司监事会对《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了核查，认为：公司已建立并有效执行了较为健全的内

部控制制度体系，保证了公司的规范运作。公司能够持续完善内控制度，内部控制体系对公司经营管理起到了较好的风险防范和控制作用，保证了公司经营活动的有序开展。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违反《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相关内控制度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出具的关于2023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023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于2024年4月30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公司（母公司）2023年度实现净利润572,913,519.73元，截止到2023年12月31日，公司（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2,513,891,999.11元（含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2,048,926,622.15元）。

公司为了积极回报股东，进一步加大现金分红力度，同时，鉴于公司将持续加大对算力等业务板块以及人工智能应用研发的投入，目前公司资金需求较大，综合考虑公司资金需要、对未来发展的预期和信心，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2023年度公司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截至2024年4月20日扣除公司已回购股份（已回购股份为2,734,637股）的股本277,974,794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5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69,493,698.50元（含税），占2023年度实现的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15.85%，本次利润分配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在本利润分配预案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至公司权益分派实施日期间，如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公司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对分红总金额进行调整。

监事会认为该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中期分红安排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中期分红安排是在综合考虑公司经营状况、现金流量状况、未来的业务发展规划及资金需求等因素后而做出的，提高了公司分红频次，充分保护了全体股东分享公司发展收益的权利。本议案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未来三年（2024年-2026年）股东回报规划》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制定的《未来三年（2024年-2026年）股东回报规划》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能够与投资者共享发展成果，有利于完善科学、持续、稳定的股东价值回报机制，充分维护公司股东依法享有的权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未来三年（2024年-2026年）股东回报规划》于2024年4月30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七、审议通过了《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023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于2024年4月30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2023年年度报告摘要》同时刊登于2024年4月30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

八、审议通过了《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2024年第一季度报告》于2024年4月30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以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

九、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该专项报告的内容能够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公司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30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以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高级管理人员2023年度薪酬考核和2024年度业绩考核目标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可以为股东获取更多投资回报。上述事项不会影响募投项目建设进度，不会对公司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相关审议程序合法、有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30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以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就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的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依据充分，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经查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不涉及公司关联单位和关联人，不会对公司当期利润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通过计提大额资产减值进行盈余调节的情况，同意公司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30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以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能使公司更加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是公司结合生产经营实际情况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会计估计变更的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会计估计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一致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30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以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

特此公告。

润建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4月30日